# ES6七大新特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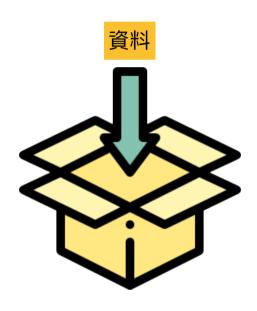
let / const



### 變數



變數 - 有「盒子」的概念,把資料放在裡面,然後標註上一個名稱作為標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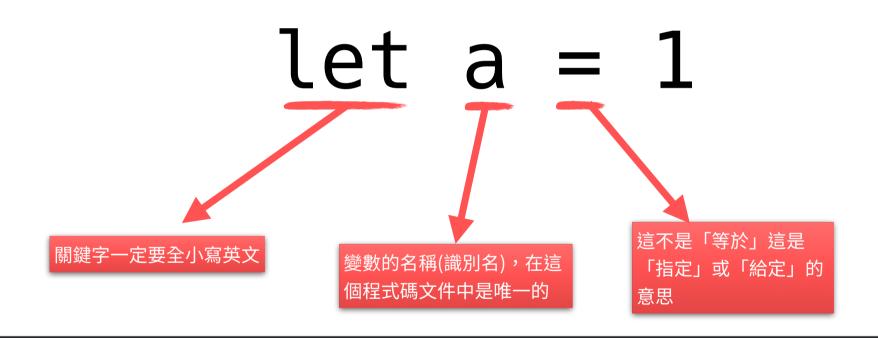


Icon made by Elias Freepik(http://www.freepik.com/) from www.flaticon.com

### 變數



宣告時使用let關鍵字,一開始宣告時要養成給定初始值的好習慣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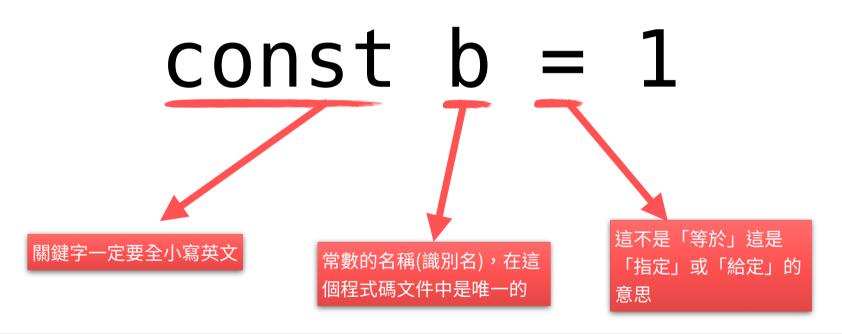
### 變數



變數的資料類型,會隨著給定的值而變動,這稱為「動態資料類型」或是「鬆散(弱)資料類型」的特性



宣告時使用 const 關鍵字,常數規定宣告時一定要給定初始值,而且之後不 能再次作給定運算





常數是一種「具有固定值的變數」,一開始宣告時給定值後,就不能再次作給定的運算,所以它的資料類型一開始就決定好了

const b = 1
b = 'hello'

常數 b 的資料類型現在是「數字」

作再次指定的運算,這行會造成錯誤





常數可以用於複合型的資料類型,例如物件或陣列的宣告,因為裡面記錄的是「地址」,類似於某大樓的地址,如果改變裡面的成員並不會更動到地址



Icon made by Elias Freepik(http://www.freepik.com/) from www.flaticon.com



? 範例中的 d 陣列經過 c 陣列改變成員值後,此時裡面的成員是什麼?



常數也可以用於函式表達式的宣告,函式表達式只能使用 const 宣告

註:JS中的函式宣告有兩種,一種是函式定義語法(簡稱FD),一種是函式表達式語法(簡稱FE)。它們會被使用在不同的場合,而且某些特性不太相同。



常數也可以用於函式表達式的宣告,函式表達式只能使用 const 宣告

註:JS中的函式宣告有兩種,一種是函式定義語法(簡稱FD),一種是函式表達式語法(簡稱FE)。它們會被使用在不同的場合,而且某些特性不太相同。

#### 變數&常數撰寫風格建議



- ✓ 優先使用常數宣告(const)
- ✓ 使用變數宣告(let)時,宣告時就要指定初始值,如果不確定是什麼類型的值,可以使用null
- ✓ 在函式或程式碼文件的最前面宣告變數(常數)
- ✓ 一行語句宣告一個變數(常數)
- ✓ 把let的宣告放在一起,const的宣告放在一起

### 變數&常數進階議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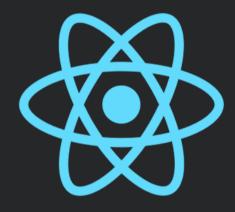


- ✓ 區域作用域(block) vs 函式作用域(function)
- ✓ for圓括號中的let變數仍然是在區塊作用域
- ✓ for迴圈中的let變數會作重新綁定
- ✓ let與const的提升(hoisting),以及TDZ(暫時死區)

註:以上都是比較ES6之前,單只用var來宣告變數的情況。

# ES6七大新特性

箭頭函式



### **新頭函式語法**



新頭函式語法是「<mark>函式表達式</mark>」的簡短語法,但它與函式原本的宣告方式有 些特性上的不同

const foo = function(x) { return 
$$x + 1$$
 }  
const foo = (x) =>  $x + 1$ 

### **新頭函式語法**



新頭函式語法是使用肥新頭符號(=>),區分左邊的函式傳入參數,與右邊的函式主體,語法可以再進行省略:

- 1. 只有單一個傳入參數時,可再省略圓括號(())
- 2. 函式主體中只有單一行回傳的表達式(or值),可省略花括號({})

```
const foo = x \Rightarrow x+1
const foo = x \Rightarrow \{x+1\}
```

這兩種語句是不同的

### **新頭函式語法**



JSX語法裡搭配使用箭頭函式,因為標記有太多列時,可以使用圓括號(())作 為撰寫時的分行語法,執行時仍然是同一行(自動加return的語法)

## 箭頭函式 vs 一般函式



	新頭函式	一般函式
預設特性	沒有arguments物件	有arguments物件
建構函式	不能使用	可以使用
this	詞法上綁定(Lexical this) 由週邊的作用域所決定	由呼叫函式的擁有者物件 (Owner)決定
call/apply/bind可否覆蓋this	不行	可以

### **新頭函式不能/不建議使用的情況**



- → ✓ 用物件字面文字定義物件時,物件中的方法
- → ✓ 在物件的prototype屬性中定義的方法
- → ✓ DOM事件處理的監聽者(事件處理函式)
- → ✓ 建構函式

註:以上指有用到this的情況,或是與this有關。

註:箭頭函式中沒有一般函式定義中的隱藏arguments物件,也不能作為constructor使用。

#### 撰寫風格建議



- → ✓ callback(回調,回呼)優先使用箭頭函式
- → ✓ 雖然箭頭函式的左邊(傳入參數)只有一個時可以省略圓括號(()),但建議還是 不論幾個都用圓括號框起來
- → ✓ 避免合併使用箭頭函式與其他的比較運算符(>=, <=),會造成閱讀不便與混亂
- → ✓ 肥箭頭符號的前後要加一個空格,不要黏在一起。另外,不要直接在符號前 後換行

## ES6七大新特性

函式傳入預設值



### 函式傳入參數預設值語法



取代原本使用falsy與邏輯或(||)設定函式預設值的語法,預設值可以是值、表達式、物件、陣列、函式或this等等

function 
$$foo(x = 1) \{ \}$$

註:只有在傳入參數值為 undefined 或不存在時,才會使用預設值。注意 null 仍被視為有值的情況。

### 函式傳入參數預設值語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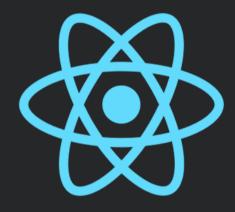
取代原本使用falsy與邏輯或(||)設定函式預設值的語法,預設值可以是值、表達式、物件、陣列、函式或this等等

function 
$$foo(x = 1) \{ \}$$

註:只有在傳入參數值為 undefined 或不存在時,才會使用預設值。注意 null 仍被視為有值的情況。

# ES6七大新特性

解構賦值



### 解構賦值(Destructuring Assignment)語法



解構賦值是"解析結構+指定值運算"的意思。是專門設計給物件與陣列使用的指定值語法,以"鏡子"般的對映樣式,提取物件與陣列中的成員值。設計此語法的目的是讓程式碼更簡短與提高閱讀性。

```
const [a, b] = [1, 2]
const {a: x, b: y} = {a: 1, b: 2}
const {a, b} = {a: 1, b: 2}
```

註:可使用指定預設值、可搭配函式傳入參數與其餘運算符使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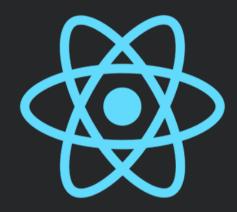
### 撰寫風格建議



- → ✓ 總是使用const宣告來作解構賦值
- → ✓ 解構賦值的樣式中不要包含空樣式(空物件或空陣列)
- → ✓ 在函式的傳入參數或回傳值中作解構賦值時,優先使用物件

## ES6七大新特性

展開與其餘運算符



### 展開與其餘運算符(Spread Operator & Rest Operator)語法



展開運算符-展開一個陣列為一個個的獨立值,用於"陣列字面"與"函式呼叫"

其餘運算符 - 集合所有剩餘的值,組合成一個陣列。用於"函式傳入參數定義"與"解構賦值"

const c = [...arr, b]
f(...arr)

註:其餘參數在傳入參數定義中,必定是位於最後一位,並且在參數中只能有一個其餘參數。

### 撰寫風格建議



- → ✓ 不要使用函式中的arguments物件,總是使用其餘參數語法來取代它
- → ✓ 不要在展開運算符與其餘運算符後面有空格
- → ✓ 用展開運算符來作拷貝陣列,取代函式的`apply`與陣列的`concat`的語法

# ES6七大新特性

類別



### 類別(Class)語法



原型物件導向的語法糖,轉換ES5語法後為函式。目的是提供一種用於自訂類型、物件的繼承與擴充時,更簡便的語法。

```
class MyClass extends Parent{
  constructor() {
    super()
  }
}
```

註:類別是React用於撰寫元件的主要語法,注意其中有部份是超出ES6標準(ES7+)的語法。

### 撰寫風格建議



- → ✓ 在命名類別時,使用大駝峰(PascalCase)命名方式
- ──✓ 撰寫自訂的toString()方法時要確保它是可以運作的,而且不會產生副作用
- → ✓ 不要使用JavaScript中的getters/setters,可能有不預期的副作用,不易測試 與維護

# ES6七大新特性

模組系統



## 模組(Module)語法



組織與管理程式碼檔案的重要語法,搭配npm工具,方便使用與導入現有模組。

// 模組輸出的檔案

export default MyClass

// 模組導入的檔案

import MyClass from './MyClass'

註:最新的瀏覽器內建支援情況都尚未完整,要先用如babel工具進行編譯/打包才能使用。

### 撰寫風格建議



- → ✓ 不要使用萬用符(wildcard,\*)作導入模組
- → ✓ 從一個位置只作一次導入
- → ✓ 導入語句都放在程式碼檔案中其他語句的上面
- → ✓ 如果在模組中只需要單一個輸出,優先使用預設(default)輸出的語法

# React技術入門介紹

React 是什麼



### React是什麼



- React
  A JavaScript Library for Building
  User Interfaces.
  - React official site
- ✓ React由Facebook公司創造與維護,第一個公開版本發佈於2013
- ✓ React主要用於開發網頁應用程式
- ✓ React使用MIT開放原始碼授權
- ✓ React並不是完整的應用程式框架(Framework),它會接近於傳統軟體MVC 設計模式中的「V」(視圖)

### React是什麼



# Learn once, write anywhere

- React official site

- ✓ React可以整合其它已有的應用程式或函式庫
- ✓ 學習React的語法和技術可延伸到手機應用(React Native)或伺服器端 (Node.js, SSR)

### React實例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### React Native - React延伸出的手機開發框架





由React函式庫延伸的跨平台手機開發框架,使用相同語法與技術來開發手機App,Facebook目前已有多款App即使用此技術開發。









#### React Native實例















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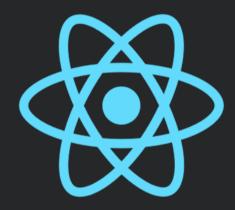






# React技術入門介紹

React的五大重要特性



#### React的五大重要特性



- · Virtual DOM (虛擬DOM) React創造的在程式碼中的DOM元素與結構語法
- · JSX 搭配 虛擬DOM 的語法,可在程式碼中嵌入類似HTML碼的標記
- · 元件化 開發採用元件分離與組合的方式
- · 單向資料流 資料流動方向一致,從父母元件到子女元件(從外到內)
- · 宣告式程式設計 (Declarative) 如何更動與呈現交由React演算進行

### Virtual DOM(VDOM)



#### Virtual DOM - React中自行管理的DOM結構,用於差異比較後再與真實DOM作渲染



註:DOM(Document Object Model)的中譯名稱是「文件物件模型」,指的是HTML(XML)的程式介面,它提供了文件(樹)的結構化表示法

## **Virtual DOM(VDOM)**



為何要讓React管理的DOM結構,而不是由開發者來控制管理?



React不會比直接DOM處理更快,它只是協助開發者建立可維護的應用程式,而且"足夠快速"的進行DOM處理

#### JSX語法



#### **JSX**

JS指的是JavaScript,X指的是XML。這是一種針對JavaScript語言語法的擴充

定義

- React自創的在JS程式碼中建立DOM元素與使用自訂元件標記的語法
- JSX中使用花括號({})嵌入JS表達式,具有求值運算作用
- 是React.createElement方法的簡寫法
- 需要透過babel編譯過才能執行

說明

const element = <div>Hello World</div>

範例

## JSX語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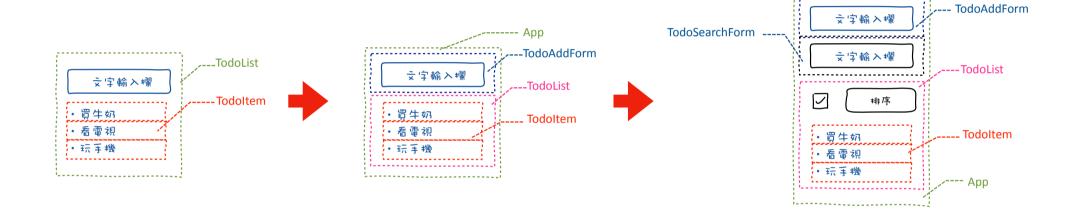
```
const element = <div>Hello World</div>
```



```
var element = React.createElement(
    "div",
    null,
    "Hello World"
);
```

## 元件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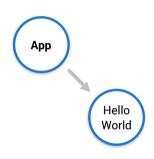




### 單向資料流



props - 擁有者元件(owner) 對 被擁有者元件(ownee)的溝通方式(資料傳遞方式)



App元件在render裡建立了HelloWorld元件:

- · App元件是擁有者元件(owner)
- · HelloWorld元件是被擁有者元件(ownee)

### 宣告式程式設計





#### 指令式程式設計(Imperative)

一開始電腦語言設計的開發方式,明確地告訴電腦每一步 該怎麼作,使用各種指令組合成應用程式

#### 宣告式程式設計(Declarative)

重點在於目標,電腦了解目標後採取各種措施完成,減少 程式的副作用

例子:你要叫電腦幫你買麥當勞?

# React技術入門介紹

React 16新核心 - React Fiber



#### React v16的新功能





- Error Boundary (錯誤邊界)
- ・Fragments (片段)
- Portals (入口)
- · custom DOM attributes (自訂DOM屬性)
- · 改進Server-Side Rendering(SSR)
- Context API (16.3.0)
- · 新的生命周期方法 (16.3.0)
- Pointer Events (16.4.0)



- React Fiber
- · async rendering(異步渲染)

核心



功能

- ・減少檔案大小(-32%)
- · MIT開放原始碼授權規定

其它

### React Fiber(纖程)



- 單一個fiber = **Virtual Stack Frame** (stack reconciliation -> fiber reconciliation)
- 一個fiber = 一個工作單位
- 一個fiber = 一個JavaScript物件,其中包含了有關一個元件的輸出和輸入的資訊

#### reconciliation(調和一致)

React用於作差異比較(diff)兩個樹狀結構的演算法,決定DOM結構該如何進行更動。這個演算法即是"Virtual DOM(虛擬DOM)"背後的運作機制。

#### stack frame(堆疊幀、棧幀)

每一個在呼叫堆疊(Call Stack)中的執行項目稱之為Stack Frame

- ☑ 暫停工作,然後之後可再回來繼續
- ☑ 針對不同類型的工作指派優先權
- ☑ 重覆使用之前已完成的工作
- ☑ 中止不再需要的工作

主要目的:Schedule(排程)

## Async rendering(異步渲染)





主線程(執行緒)會被阻塞 (block)的渲染方式



主線程(執行緒)不會被阻塞 (unblock)的渲染方式

Async(異步)



主線程(執行緒)不會被阻塞 (unblock)的渲染方式

Coordinating Async (並行異步)

### Priority levels(優先權層級)



- Immediate priority(立即) 當目前最外層的執行最後時觸發(相當於microtask)
- Interactive priority(互動) 0.x秒觸發,快速回應使用者互動操作結果
- Normal priority(通常) x秒觸發,預設
- "Maybe" priority(可能) 只在沒有其它工作時才會觸發。例如預先渲染、快取等工作

註:以上的優先權層級各名稱與定義可能在之後版本還會更動(2018/9/26)

資料來源:https://github.com/facebook/react/pull/13720

#### React Fiber - 總結



- · React Fiber是React要把執行程序切得更細(線程 -> 纖程),目的是為了要進行工作的排程和優先權區分
- · React Fiber主要影響的是React的核心演算法部份
- · React Fiber最終達成的執行情況是「並行的異步渲染」
- · React Fiber目前仍然有很多功能正在改善和改進